

证券代码：002669 证券简称：康达新材 公告编号：2019-014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陆企亭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徐洪珊先生、储文斌先生于2018年11月4日与唐山金控产业孵化器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唐山金控孵化”）签署了《关于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并于2019年1月10日完成了股权过户登记手续。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已发生变更，唐山金控孵化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唐山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鉴于公司控制权已发生转移，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已发生变更，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和平稳发展，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决定提前换届选举。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于2019年1月22日召开了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同意如下事项：

1、经公司控股股东唐山金控孵化推荐，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耿学军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2、经公司股东陆企亭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推荐，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孔立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职工代表监事，另由公司职工代表民主选举方式产生。上述二人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任期自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任职前，原监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务。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的作用。公司对其在任职期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二十二日